學術

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 函

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二段190號11樓
聯絡人：教育訓練組陳凱渝
聯絡電話：02-89195032
傳真電話：02-29124104
電子信箱：chenmmnu@tcri.org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26日
發文字號：營建訓字第107000443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107Z02D002131_107D2002420-01.doc、107Z02D002131_107D2002421-01.doc)

主旨：本院訂於107年12月19日（星期三)及12月20日（星期四）開辦工程法務系列「統包工程之專案管理與法律爭議實務」及「工程契約訂定陷阱暨常見爭議條款」講座，歡迎　貴單位派員參訓。

說明：

一、「統包工程之專案管理與法律爭議實務」講座針對統包工程辦理程序與執行關鍵，以及可能遭遇之爭議為課程主軸，期使業主與承商更了解統包功能，以達工程竣工之完備及爭議之減少。

二、「工程契約訂定陷阱暨常見爭議條款解析」講座以常見工程契約條款為基礎，解析工程合約常見陷阱並提出解決之道，便能通盤瞭解及處理爭議。

三、以上課程正申請為技師與建築師執業執照換發辦法規定之課程。

四、開課日期與地點：分別訂於107年12月19日（星期三）及12月20日（星期四）假臺灣營建研究院（新北市新店區中興

路二段190號11樓，交通資訊如下：http://www.tcri.org.tw/tcriWeb/map.htm）舉辦。

五、優惠價方式、報名簡章，請詳見附件說明。亦歡迎使用線上報名： http://edu.tcri.org.tw 。

正本：同受文者
副本：教育訓練組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8/11/26 13:37:45

臺灣營建研究院

工程法務系列

工程契約訂定陷阱暨常見爭議條款解析

宗　　旨：工程做完拿不到錢，你是否看懂工程契約中關於計價、結算及付款之約定？乙式計價、測量與計量、漏項及數量差異等爭議，你是否任憑業主認定而無力抵抗？展延工期、時間關連費用及逾期違約金等，你是否總是棄守而不知如何爭取？以上均為工程契約常見爭議，有鑑於此，本課程以常見工程契約條款為基礎，全面解析工程合約常見陷阱並提出解決之道。。
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
上課日期：107 年 12 月 20 日（星期四）

上課地點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（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2 段 190 號 11 樓）

費　　用：定價 3,600 元/人；**12 月 12 日前完成報名或三人以上團體，即可享優惠價 3,200 元/人**

【確定報名請先提供報名表，課程費用會於開課前另行通知，再請於通知期限內完成繳費，謝謝！】

報名方式：線上報名（http://edu.tcri.org.tw/）或傳真報名表（02-29124104）

繳費方式：※電匯或劃撥---請將報名表及收據傳真至本院。戶名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
銀行電匯帳號：02512095251（臺灣企銀-新店分行 050）

郵局劃撥帳號：05100110

※郵政匯票或即期支票---請將報名表及報名費以掛號郵寄本院

聯絡電話：02-89195032　傳真號碼：02-29124104　教育訓練組　陳小姐

注意事項：1.**敬請來電確認報名成功。**

2.本院為公務人員終身學習之訓練機構，本課程正申請為**技師**與**建築師**執業執照換發辦法規定之訓練課程（須全程參與，本院才發予參訓證明）。

3.本院預計於課前三天發送 e-mail 通知上課報到。

4.開課三天前申請退費，須扣除行政手續費(課程定價的 10%)；開課三日起，報名繳納之各項費用，將一律不予退費。

5.本課程提供紙本教材，不另提供電子檔。

6.本院保留決定是否受理報名/調整課程/調整講師/調整上課場地等之權利。

課程表

日期	時間	課程名稱	講員
107 年 12 月 20 日（星期四）	09:00~09:20	報到	吳柏宏 律師 **現職：** 沛然法律事務所律師 中華建設法治學會理事 政府機關電影/文化單位法律諮詢 **學歷：** 輔仁大學法律學系研究所碩士 輔仁大學法律學系學士 **專長：** 政府採購法案件、工程案件、勞工案件、智慧財產權案件、一般民刑事案件、文化創意相關契約之擬定、審閱及諮詢 **實績：** 政府機關 BOT 案之信託及融資相關法律議題研究案、政府機關國際電影拍攝及補助合約擬定、坎城影展導演雙週合約之擬訂等
	09:20~10:50	**一、常用及經典工程契約條款簡介**	
	10:50~11:00	休息時間	
	11:00~12:30	**二、常用及經典工程契約條款爭議說明**	
	12:30~13:20	午餐時間	
	13:20~14:50	**三、工程契約條款爭議解決之道** **-由司法實務判解出發**	
	14:50~15:00	休息時間	
	15:00~16:30	**四、管理工程契約** **-如何以爭議類型為中心進行動態管理**	
	16:30~	賦歸	

臺灣營建研究院

工程法務系列

工程契約訂定陷阱暨常見爭議條款解析

姓　　名：_____ 身分證號碼：_____（參訓證明登記使用）

服務單位：_____ 職　　稱：_____ 工作年資：_____年

畢業學校：_____ 科　　系：_____ 技師資格：□有　□暫無

電　　話：_____分機：_____ 傳　　真：_____ 手機(必填)：_____

發　　票：□不需打統編　□統一編號：_____

通訊地址：□□□_____

E －mail：_____（課前通知用，若無請詳填電話聯絡資料）

Email 訊息：□願意收到相關課程訊息（日後可隨時上本院官網取消訂閱）

餐飲需求　□葷　□素

特殊需求：□銓敘公務員（需本院於人事行政局網站登錄您的學習時數者請勾選）

□技師資格，科別_____（需本院於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網站登錄您的技師積分者請勾選）

繳費方式：□劃撥　□電匯　□郵政匯票　□即期支票　□信用卡(刷卡請續填下方表格)

費　　用：個人報名：□**3,200 元（12/12 前）** □**3,600 元（12/13 起）**

團體報名（三人以上）：**3,200 元×** ____**人=** _____**元**

【請先提供報名表，課程費用於開課前會另行通知，再請於通知期限內完成繳費，謝謝！】

*「本資料均受到「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」保護，任何人未經當事人同意，不得隨意揭露、使用。」

同意代繳簽名: (說明:欲代繳受訓者訓練費用或多人報名合併刷卡繳費時，請被刷卡人於此先簽名確認同意代繳，非代繳情形填下方表格即可)	行動電話(代繳者請提供):
持卡人身分證字號：　　發卡銀行:	授權號碼(本院填寫)：
持卡人簽名：	卡號：_____-_____-_____-_____
有效期限：　　月/20　　年 **信用卡背面<簽名欄>最後三碼：**	持卡種類：□VISA □MASTER CARD □JCB

案號：TBI-107088　承辦人：陳小姐　出納：　發票號碼：

已經完成報名者，如以劃撥、轉帳以及即期支票者，請將繳費證明黏貼下方空白格中，傳真至本院完成報名手續。傳真：02-29124104

臺灣營建研究院

工程法務系列

統包工程專案管理與法律爭議實務

宗　　旨：統包工程具有減少行政作業、增進採購效率、提升採購品質、包商統籌設計施工縮短工期、變更設計預算控管嚴謹、設計施工界面整合爭議性低之特點，以地方性或小型工程而言，統包工程確實可避免工程參與單位眾多所產生頻繁協調整合之困擾、權責不易釐清與變更設計處理困難等問題。本課程針對統包工程辦理程序與執行關鍵，以及可能遭遇之爭議為課程主軸，期使業主與承商更了解統包功能，以達工程竣工之完備及爭議之減少。
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
上課日期：107 年 12 月 19 日（星期三）

上課地點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（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2 段 190 號 11 樓）

費　　用：定價 3,600 元/人；**12 月 11 日前完成報名或三人以上團體，即可享優惠價 3,200 元/人**

【確定報名請先提供報名表，課程費用會於開課前另行通知，再請於通知期限內完成繳費，謝謝！】

報名方式：線上報名（http://edu.tcri.org.tw/）或傳真報名表（02-29124104）

繳費方式：※電匯或劃撥---請將報名表及收據傳真至本院。戶名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
銀行電匯帳號：02512095251（臺灣企銀-新店分行 050）

郵局劃撥帳號：05100110

※郵政匯票或即期支票---請將報名表及報名費以掛號郵寄本院

聯絡電話：02-89195032　傳真號碼：02-29124104　教育訓練組　陳小姐

注意事項：1.**敬請來電確認報名成功。**

2.本院為公務人員終身學習之訓練機構，本課程正申請為**技師**與**建築師**執業執照換發辦法規定之訓練課程（須全程參與，本院才發予參訓證明）。

3.本院預計於課前三天發送 e-mail 通知上課報到。

4.開課三天前申請退費，須扣除行政手續費(課程定價的 10%)；開課三日起，報名繳納之各項費用，將一律不予退費。

5.本課程提供紙本教材，不另提供電子檔。

6.本院保留決定是否受理報名/調整課程/調整講師/調整上課場地等之權利。

課程表

日期	時間	課程名稱	講員
107 年 12 月 19 日（星期三）	09:00~09:20	報　　到	
	09:20~10:50	**一、統包工程之專案管理應用實務** 1. 營建工程發包方式與專案管理 2. 統包工程相關法規與制度 3. 統包工程的資源整合	**廖宗盛 顧問** **現職：**中華民國營造公會全國聯合會顧問 **學歷：**國立臺灣大學土木工程博士 **經歷：** 營建署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副處長、台北市政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處副處長、台灣自來水公司董事長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主任祕書、經濟部水利署副署長 **專長：**營建管理、水利工程、污水處理、自來水經營
	10:50~11:00	休息時間	
	11:00~12:30	4. 統包契約之要項與處理原則 5. 統包工程常見問題與解決措施	
	12:30~13:20	午餐時間	
	13:20~14:50	**二、統包工程爭議之預防與處理** 1. 統包工程契約重要條款 2. 統包工程契約之法律性質	**林彥志 律師** **現任：** 林彥志律師事務所 律師 **學歷：** 輔仁大學法碩士、中興大學法學士 **經歷：** 民理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、建業律師聯合事務所資深律師、安信商務法律事務所初級合夥律師/資深律師等 **專長：**工程爭議處理、工程法務、政府採購法規、智慧財產權法規、仲裁法規等
	14:50~15:00	休息時間	
	15:00~16:30	3. 統包錯誤之行為態樣 4. 統包工程常見爭議類型暨案例介紹	
	16:30~	賦　　歸	

臺灣營建研究院

工程法務系列

統包工程專案管理與法律爭議實務

姓　　名：_____ 身分證號碼：_____（參訓證明登記使用）

服務單位：_____ 職　　稱：_____ 工作年資：_____年

畢業學校：_____ 科　　系：_____ 技師資格：□有　□暫無

電　　話：_____分機：_____ 傳　　真：_____ 手機（必填）：_____

發　　票：□不需打統編　□統一編號：_____

通訊地址：□□□_____

E －mail：_____（課前通知用，若無請詳填電話聯絡資料）

Email 訊息：□願意收到相關課程訊息（日後可隨時上本院官網取消訂閱）

餐飲需求　□葷　□素

特殊需求：□銓敘公務員（需本院於人事行政局網站登錄您的學習時數者請勾選）

□技師資格，科別_____（需本院於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網站登錄您的技師積分者請勾選）

繳費方式：□劃撥　□電匯　□郵政匯票　□即期支票　□信用卡(刷卡請續填下方表格)

費　　用：個人報名：□**3,200 元（12/11 前）**　□**3,600 元（12/12 起）**

團體報名（三人以上）：**3,200 元×　____人=　_____元**

【請先提供報名表，課程費用於開課前會另行通知，再請於通知期限內完成繳費，謝謝！】

＊「本資料均受到「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」保護，任何人未經當事人同意，不得隨意揭露、使用。」

同意代繳簽名:	行動電話(代繳者請提供):	
(說明:欲代繳受訓者訓練費用或多人報名合併刷卡繳費時，請被刷卡人於此先簽名確認同意代繳，非代繳情形填下方表格即可)		
持卡人身分證字號：	發卡銀行:	授權號碼(本院填寫)：
持卡人簽名：	卡號：_____-_____-_____-_____	
有效期限：　　月/20　　年 **信用卡背面<簽名欄>最後三碼：**	持卡種類：□VISA □MASTER CARD　□JCB	

案號：TBI-107098　承辦人：陳小姐　出納：　發票號碼：

已經完成報名者，如以劃撥、轉帳以及即期支票者，請將繳費證明黏貼下方空白格中，傳真至本院完成報名手續。傳真：02-29124104